

肥料登记生产企业考核表

企业名称: _____

生产地址: _____

产品名称: 农用微生物菌剂(粉剂) 复合微生物肥料(粉剂)

考核日期: _____

考核单位: _____

序号	考核内容	记事	备注
一、质量管理			
1	企业性质、隶属明确，组织机构设置合理，分工明确，职责清晰。	A	
1.1	是独立法人单位、隶属明确。		
1.2	有组织机构框图。		
1.3	各部门的职责分工明确。		
2*	有厂级领导主管质量，专人或专门机构负责质量管理。	A	
2.1	有生产主管和质量主管并落实到人。		
2.2	生产主管、质量主管等领导的职责分工明确，责任明确到人。		
3	有明确的质量方针、目标，并在实际工作中贯彻执行。	A	
3.1	质量方针、目标装订成册，并进行宣贯落实。		
3.2	质量方针、目标贯彻的执行计划。		
3.3	质量方针、目标贯彻的执行记录。		
4	办厂手续齐全。	A	
4.1	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真实有效。		
4.2	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申请的登记产品。		
4.3	公章与营业执照相吻合。		
4.4	生产地址与申报地址一致。		
4.5	土地使用合法，手续齐备，租赁协议或土地使用证的有效期在8年以上。		
4.6	生产地址门口有厂名标志牌。		
二、生产条件			
5*	有满足生产需要的厂房及车间，设施符合条件要求；原料、辅料与申请资料相符。	A	

8.4	床土调酸剂：有粉碎机、搅拌机、分筛机、连续自动包装计量封口机。		
8.5	液体水溶肥料：搅拌机、反应罐、连续自动包装计量封口机及必要的加热设备。从进料到包装要有连续的生产线。		
8.6	固体水溶肥料：有粉碎机、搅拌机、输送设备、连续自动包装计量封口机。从进料到包装要有连续的生产线。		
8.7	土壤调理剂：有粉碎机或球磨机、搅拌机、输送设备、连续自动包装计量封口机。		
9	辅助设施配套齐全，能够保证正常生产和质量要求。要点：有水、电设施并与生产设备配套。	A	
10	关键控制工序（有机肥发酵的时间、温度、颜色；）有记录，有完整的生产台帐。	A	
10.1	有产品配比记录并按配方生产，有责任人签字。		
10.2	生产台帐有专人负责、有验收人签字。		
10.3	微生物肥料生产时应有温度记录（必要时）。		

三、质量检验

是否有专门的质量检验机构： 是 否

委托检验机构名称：_____

11*	有专门的质量检验机构，场所固定，面积和房间满足需要。（要点：天平室、检测室、高温室，相对独立相互不影响工作，便于操作。）	A	
12*	有专职的检验人员，检验人员应持证上岗。	A	
12.1	一名以上本单位的专职检测人员（签订劳动合同并到地方劳动局备案、养老保险或个人缴纳证明、工资单）。		
12.2	有经专业部门培训的结业证书（有经省级及以上专业部门培训证或相关专业的大专以上毕业证）。		
13*	有现行的成品检验标准。	A	
13.1	产品标准中的所有引用标准（引用标准目录见附表）。		
13.2	标准要经本单位认可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。		

五、考核结果及意见

A 项总数	B 项总数	C 项总数						
24	2	0						
<p>2019 年 9 月 21 日对 <u>山东某公司</u> 申报的 农用微生物菌剂(粉剂) 复合微生物肥料(粉剂)* 产品进 行了现场考核，考核组依据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中肥料生产企业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条件的要求，对该企业 质量管理、生产条件、质量检验和规章制度四个方面共计 26 条考核内容逐一进行验收，该企业考核的 26 项中， 通过项 24 个，基本通过项 2 个，不通过项 0 个。</p> <p>肥料原料种类名称：</p> <p>考核结论为：<u>基本通过</u>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企业对考核 结论意见</td> <td><u>同意</u></td> <td>企业盖章（签字） </td> </tr> <tr> <td>考核人员签字</td> <td colspan="2"></td> </tr> </table> <p>单位盖章</p> <p>年 月 日</p>			企业对考核 结论意见	<u>同意</u>	企业盖章（签字） 	考核人员签字		
企业对考核 结论意见	<u>同意</u>	企业盖章（签字） 						
考核人员签字								

填表说明：

- 考核表由考核人员现场填写。每条考核情况按“通过、基本通过、不通过”填写，在记事栏中分别以“A”、“B”、“C”表示，并在备注中注明“B”、“C”项原因。“基本通过项目”指考核内容可以在一个月内通过整改达到“通过”要求的项目。
- 在“序号”栏，“*”代表“关键项目”。
- 综合考核结论分“通过、基本通过、不通过”三种情况。“不通过”原则：(1) 关键项目有一项不合格；(2) 关键项目有二项（含）以上基本合格；(3) 非关键项目有二项（含）以上不合格；(4) 非关键项目有五项（含）以上基本合格；(5) 基本合格加不合格项目（非关键项目）超过六项（含）。
- 综合考核结论达到“基本通过”水平方可提出肥料登记申请。
- 考核结论达到“基本通过”的企业要对基本通过项目或不通过项目，在 1 个月内完成整改，经市土肥站验收盖章，并将整改报告及考核表上报省土肥站。
- 考核不通过的企业需重新申请考核。